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度生物”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仁度生物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宜进行了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32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万股，并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 4,000.0000 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181,8377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79.55%；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8,181,623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20.45%。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战略配售股份，涉及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 1 名，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限售股数量为 50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1.25%，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现锁定期即将届满，该部分限售股将于 2024 年 4 月 1 日起上市流通（因 2024 年 3 月 30 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对其所作的承诺如下：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限售期届满后，战略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了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上市流通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500,000 股

1、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500,000 股，限售期为 24 个月。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2、除战略配售股份外，本次上市无其他流通限售股数量。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1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500,000	1.25%	500,000	0
	合计	500,000	1.25%	500,000	0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	-------	-------------	--------

1	首发战略配售股份	500,000	24
合计		500,000	-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述限售股股东已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范钰坤


魏德俊

